

##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桂冠电力”）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上午10:30在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201会议室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3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李凯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3名，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5名，其他8名董事陈伟庆、邓慧敏、李景峰、于凤武、李香华、夏嘉霖、潘斌和刘涛因公务原因通讯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3年8月1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  
《关于 2023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13,234,260.28 元，2023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4,900,242,287.71 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及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实现情况，公司 2023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 2023 年 6 月末股本 7,882,377,802 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分红总额 630,590,224.16 元。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详见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号：2023-029）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与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财务公司”）继续签订 2024-2026 年度《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9 日）。在该续签的《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可以向大唐财务公司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人民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公告号：2023-030）

**四、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公司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相关内容。

**五、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考核奖励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经理层成员进行2022年度考核奖励：正职含税绩效年薪标准为79.61万元，其他副职经理层成员绩效薪金总水平按不超过正职标准的85%确定，并按规定合理拉开差距。

奖励金额按照实际任职月数折算，经理层成员考核奖励总额为382.75万元（税前）。调减已预发绩效年薪后，经理层成员本次绩效薪金实际税前兑现总额为271.6万元。

**六、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主体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的议案》**

同意《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主体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清单（2023 版）》内容并印发执行。

**七、以 1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德保桂易光伏项目一期工程（以下简称“德保一期项目”）、德保桂易光伏项目二期工程（以下简称“德保二期项目”）、陆川古城五星光伏项目（以下简称“五星项目”）、大化红旗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红旗项目”）四个光伏项目共 400MW，田东印茶新发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印茶项目”）、陆川横山风电场项目（以下简称“横山项目”）两个风电项目共 200MW。合计项目总投资额约 34.614 亿元，资金来源为资本金 30%，银行贷款 70%。

德保一期项目由桂冠电力持股 65%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 35%，共同出资注册成立的广西大唐桂易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德保二期项目由桂冠电力持股 65%与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股 35%，共同出资注册成立的广西大唐桂易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五星项目由桂冠电力新设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陆川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红旗项目由桂冠电力新设全资子公司广西大唐岩鸿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印茶项目由桂冠电力持股 51%与北京箕星新能源有限公司参股 49%，共同出资注册成立的广西大唐桂中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横山项目由桂冠电力新设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陆川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号：2023-031）

**八、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

## 《关于新增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关联方董事李凯、陈伟庆、李景峰、邓慧敏、于凤武回避该议案表决。

同意增加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原 2023 年预计额度	本次拟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次调整后 2023 年度预计额度	2023 年 1-6 月与关联人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原因
技术服务	中国大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南电力试验研究院	600	350	950	135.772	机组大修试验、项目验收和后评价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上，关联方股东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新增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公告号：2023-032）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9 日